

证券代码：600163

证券简称：中闽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2-052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分别于2022年6月30日、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闽有限”)。吸收合并完成后，中闽有限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，中闽有限拥有或享受的所有资产、债权、利益以及所承担的责任、债务全部由公司承继，中闽有限持有的中闽(福清)风电有限公司、中闽(连江)风电有限公司、中闽(平潭)风电有限公司、中闽(哈密)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将由公司持有，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、2022年7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中闽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7)、《中闽能源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30)、《中闽能源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33)。

2022年12月23日，公司取得了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登记通知书》，完成对中闽有限的工商注销手续。中闽有限被吸收合并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，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内部股权整合

事项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、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，也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24日